公告本關無法送達之文書清表				
發文字號	受文者	統一編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	文書類型	內容摘要
115年11月9日北普竹字第1151071110號	PHAN THI QUYNH NGAN 君（中文姓名：潘氏瓊銀）	F90124****	函	請於文到翌日起2個月內，補送經濟部國際貿易署核發之大陸物品專案輸入許可文件，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發之輸入許可通知。